

从进化论的角度阐释“天人相应”观

★ 刘清华 (浙江中医药大学 2003 级博士研究生 杭州 310006)

★ 刘波 (华中科技大学 2005 级博士研究生 武汉 430074)

关键词:天人相应;进化论

中图分类号:R 22 文献标识码:A

整体观念是中医学的两个基本特点之一,其中的“天人相应”观是体现中医学整体观念的重要内容或者说是证明中医学的整体观念的重要依据。这里的“天”是指人生存的环境,包括社会环境和自然环境。在古代,一般指的是自然环境,包括时令变化,昼夜变化。“天人相应”实际上就是指随着地域、气候、时令、昼夜等的变化,人的生理功能,发病时的病理状态随之有相应的变化,养生、辨证治疗时也调整方法以适应这种变化。“春夏养阳,秋冬养阴”“用热远热,用温远温,用寒远寒,用凉远凉,食宜同法。”“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等,就是这种理论的具体应用。这种理论是如何产生的?有没有道理呢?

“人与天地相应也”(《灵枢·邪客》),“人与天地相参也,与日月相应也”(《灵枢·岁露》),是《黄帝内经》重要的学术思想之一,它集中反映了古人关于人与“天”普遍联系的观点,高度概括出人是自然的人,又是社会的人这一医学精髓。《素问·生气通天论》则以更醒目的标题阐述了这一问题,在其开首即云:“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天地之间,六合之内,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乎天气,其生五,其气三,数犯此者,则邪气伤人,此寿命之本也。”通天之义,言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之气,皆与天气相通,皆要顺应天气的变化。《素问·六节藏象论》云:“心者,生之本,神之变也……为阳中之太阳,通于夏气。肺者,气之本,魄之处也……为阳中之太阴,通于秋气。肾者,主蛰封藏之本,精之处也……为阴中之少阴,通于冬气。肝者,罢极之本,魂之居也……此为阳中之少阳,通于春气。脾……此至阴之类,通于土气。”通于夏者,言心主管人与夏气的通应,依次则有,肺主管人与秋气的通应,肾主管人与冬气的通应,肝主管人与春气的通应。

从生理上来讲,“天有阴阳,人有十二节;天有寒暑,人有虚实”,即自然界有春温、夏热、长夏湿、秋燥、冬寒的明显气候变化,而人体生理机能在顺应自然环境下,必有春生、夏长、长夏化、秋收、冬藏的相应变化;从病理上讲,人体调节机能失常,不能对外界变化作出适应性调节时就会发生疾病,如《灵枢·百病始生》言,“百病之始生,皆生于风雨寒暑,清湿喜怒。喜怒不节则伤藏,风雨则伤上,清湿则伤下。三部之气,所伤异类”;从发病机制来讲,《素问·评热论》认为“邪不能独伤人,正气存内,邪不可干,邪之所凑,其气必虚”,强调人体顺应环境和抗病能力即内因,认为“平人者不病”,而不是“无邪者不病”;从治病目标来讲,“谨察阴阳所在而调之,以平为期”,追求一种阴阳和谐观,因为“阴阳不和,若春无秋,若冬无夏,因而和之,是谓圣度……必先岁气,无伐天和。无盛盛,无虚虚”;从养生防病观点来讲,非常注重顺应环境四时并体现了未病先防的预防思想,如“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以从其根”、“是故圣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乱治未乱”等。另外,《素问·生气通天论》还指出:“阴之所生,本在五味,阴之五官,伤在五味”,是故“谨和五味,骨正筋柔,气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则达到“骨气以精,谨道如法,长有天命”的饮食养生目的。

中医的脏象学说也试图阐述天人是如何联系起来的,如《素问·阴阳应象大论篇》中说:“东方生风,风生木,木生酸,酸生肝,肝生筋,筋生心,肝主目。其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体为筋,在藏为肝,在色为苍,在音为角,在声为呼,在变动为握,在窍为目,在味为酸,在志为怒。”

也有从现代更细的角度收集了资料以证明这种“天人相应”观的正确性,如激素的分泌规律、时间治疗规律、疾病发生规律、病人死亡规律等等。

所有这些资料还不能很好地解释“天人相应”观的正确性,因为上面这些资料仅以列举事实来证明“天人相应”观,并没有综合起来分析出为什么会有这种现象发生。这样的结果是:“天人相应”观对中医界人士来说,这只是一个习以为常的概念而已(因为中医古籍中历来这么说,所以不去解释为什么),而对中医界以外的人士,尤其是对刚入学的中医院校的学生来讲,由于自小受现代逻辑思维的影响,他们或因缺乏感性认识,或认为这些资料尚不足以证明“天人相应”观。因为他们可以列举出相反的个别资料来反驳“天人相应”观,如托尔斯泰就喜欢在深夜工作,并写出了千古流传的文章,某某同学就喜欢晚上看书,她(他)的身体也很健康等等诸如此类的事实。从而对“天人相应”这个观点,以至对整个中医学产生怀疑,甚至排斥的心理。

如果我们用达尔文的进化论来解释,这个问题将迎刃而解。达尔文的进化论的核心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引发进化的力量则是自然选择。每一个现存的生命都有祖先(只有一小部分会拥有后代),所有的生命都从成功的祖先——他们成功地生存下来而且繁育了后代——那里继承了完整的基因序列(指挥胚胎发育成熟从而可以自动地成功繁育后代的基因),是基因库里的幸存者。这些基因成功的代价是其它基因的失败,这是在基因层次上的自然选择。新的基因品种的根本来源是突变,这些新的突变基因的后代通过有性繁殖在基因库里重新组合,而自然选择则可以按有序的方式从基因库中清除它们。天即自然规律,在人类进化过程中是亘古不变的。春夏秋冬,白天黑夜的更替是永恒的规律,因此人类的进化过程及其它物种的进化过程都必须很好地和这个规律相吻合,和这个规律磨合得越好,生存的机率就越大。由于基因的自由组合或突变,会产

生多种具有不同生命活动规律的生命体,这些个体能否生存下去,能否繁衍成一个族群,就取决于这些由基因所决定的生命规律能否和自然规律相吻合。比如,猫头鹰以鼠为食,在它的进化过程中,肯定会出现具有“白天捕食,晚间休息”生命规律的猫头鹰。但因为白天很少有老鼠出来活动,显然,这种个体是不能继续生存下来的,也即意味着这种生命规律没有延续下来。我们再作一个假设,在人类进化过程中,肯定也会因突变而产生具有“白天休息,晚间工作”生命规律的个体,可能由于这种个体的眼睛在晚上看不清东西(视觉基因没有同步突变),不但找不着东西,反而可能会被晚间活动的野兽吃掉等。因此能繁衍下来形成族群即现代的我们人类都是些能和春夏秋冬、白天黑夜更替规律相适应的。也就是说,现代人类的某些生命规律,是经过春夏秋冬、白天黑夜的选择而形成的,是符合春夏秋冬、白天黑夜的更替规律的,两者是一致的。遵循自然规律,实际上就是遵循个体自身由基因所决定的生命规律,违背自然规律,就是违背了自身的生命规律。

总之,“人与天地相应也”“人与天地相参也,与日月相应也”。应有两层含义:一是对应,即人是自然界的产物,人的存在遵循自然法度,人处于从属地位。二是适应,即人能够对自然界的影响做出相应的反应,通过自身调节保持稳态,但这种调节是有限度的。从生物进化论角度来看,自然界的阴阳消长规律,正是人体生命活动的规律,顺应其规律并保持生理与周围环境协调同步,即为“天人相应”,从而达到防病治病养生延年的目的。反之,“天人失应”,机体为了应付内外环境的改变,反复不断的打乱生物体内“生物钟”的节律,可能使得这个调控机制的结构逐步老化失灵,机体自稳功能减弱,导致脏腑活动规律改变,引起机体与环境周期同步失调,内环境紊乱,最终增加机体异步化倾向和疾病发生的机会,进而加速机体的衰老。

(收稿日期:2005-11-15)

《江西中医药》征订启事

《江西中医药》创刊于1951年,是新中国创办最早的中医药杂志,也是第一批进入中文核心期刊的中国医药类核心期刊,并被多家知名权威检索期刊及数据库确定为固定信息源。五十多年来,《江西中医药》发表了数以万计的优论文,一大批中医药学者就是从这里走向成功、走向成名的。21世纪,《江西中医药》迎来了更大的发展机遇,2002年评为华东地区优秀期刊、江西省优秀期刊,2004年评为全国高校优秀期刊。2003年成功改为月刊,赢得了更多读者的青睐。本着“西向临床,西向基层,坚持传统,注重实用”的办刊思路,我们进一步充实内容,调整栏目,使文章更具可读性、实用性、信息性,以满足读者的需要。

《江西中医药》(ISS 0411-9584, CN 36-1095/R)为月刊,国内外公开发行。国内邮发代号为44-5,国外代号为BM1012。每期定价:4.80元。